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9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上述内容详见2020年3月12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泰林生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3)。

一、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01865）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1000	20200403	20200503	1.755%-3.20%	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门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办理理财资金支付审批手续。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进行汇报，以便公司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除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外，公司近十二个月内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8990万元的情形，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五、备查文件

签署的相关协议合同或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4%，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19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7.5%，占公司总股本的4.9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2,675,1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58%，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8,49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16%，占公司总股本的25.78%。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6,090,000股(转增后)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质押期限延期至2021年4月7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延期购回涉及股份的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桂玉	是	6,090,000	否	否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7日	2021年4月7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07%	2%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6,090,000							31.07%	2%	

2.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叶继跃	113,075,103	37.14	63,300,000	63,300,000	55.98	20.79	0	0	44,671,103	0
张桂玉	19,600,000	6.44	15,190,000	15,190,000	77.5	4.99	0	0	0	0
合计	132,675,103	43.58	78,490,000	78,490,000	59.16	25.78	0	0	44,671,103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桂玉女士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4,9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61%，融资余额4,000万元。张桂玉女士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5,1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7.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融资余额10,831.8万元；叶继跃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3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0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76%，融资余额2,000万元。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有较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2）截止目前，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为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0-017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达合金”）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518.68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24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近期赎回2笔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109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2.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福达合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9	2020年2月28日	2020年3月30日	1.15%-3.60%	0.89
2	福达合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2020年2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	1.5%-2.7295%	1.68
合计					1,109	/	/	/	2.57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后的情况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新的理财产品，公司目前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所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状态
1	福达合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2018年12月19日	开放型	每个交易日公布下一个交易日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	
2	福达合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50	2019年7月17日	开放型	2.1%-3.6%（不定期调整）	
3	福达合金	中国工商银行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5	2020年3月4日	2020年5月7日	3.1%	
4	福达合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	2020年4月7日	开放型	每个交易日公布下一个交易日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	新购
合计					2,16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投资品种为银行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公司财务部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实施。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为2,160万元且任意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均未超过8,518.68万元。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20—016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云内动力，股票代码:000903）股票于2020年4月2日、4月3日、4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收购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项仍在履行国资监管部门审批程序。因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正在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国资监管部门认为在混改过渡期进行此次收购将影响云内集团整体混改工作，故延缓了此次收购的审批。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收购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4、截至目前，云内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已征集到意向投资方A和意向投资方B各一家，分别为全威（铜陵）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南卓岑商贸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4号）和《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5号）。

5、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进展公告》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0号）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该业绩预测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云内集团本次混改项目征集到的意向投资方A和意向投资方B尚需经昆明市委、市政府审定，能否审定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在通过昆明市委、市政府审定后，云内集团本次混改交易各方方可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但各方在签署增资扩股协议等相关事项上能否达成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此外，云内集团本次混改尚需在选定投资方后就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取得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在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后尚需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4、《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辰股份”）股东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辽海华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75%，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9)，辽海华商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85,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687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止至2020年4月6日，辽海华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5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减持后辽海华商仍持有公司股份2,98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2%。截止本公告日，辽海华商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收到辽海华商的《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570,000	3.375%	其他方式取得:3,570,000股

注：辽海华商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主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85,700	0.55%	2020/1/23 - 2020/4/6	集中竞价交易	18.70-29.16	14,919,355.36	2,984,300	2.8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股东辽海华商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辽海华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辽海华商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辽海华商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辰股份”）股东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辽海华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7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75%，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9)，辽海华商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85,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687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止至2020年4月6日，辽海华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5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减持后辽海华商仍持有公司股份2,98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2%。截止本公告日，辽海华商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收到辽海华商的《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570,000	3.375%	其他方式取得:3,570,000股

注：辽海华商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主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宁波辽海华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85,700	0.55%	2020/1/23 - 2020/4/6	集中竞价交易	18.70-29.16	14,919,355.36	2,984,300	2.8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股东辽海华商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辽海华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辽海华商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辽海华商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20-09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西集团”）通知，获悉德力西集团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解除质押并将部分公司股票再质押办理融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解除部分公司股票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是	70,000,000	38.04	15.81	2015-8-12	2020-4-2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70,000,000	38.04	15.81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股份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是	55,000,000	29.89	12.42	否	否	2020-4-3	2021-4-7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合计		55,000,000	29.89	12.42						

2、本次股份质押其他说明

（1）德力西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非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德力西集团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为24,999,999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3.5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65%，对应的融资总额为8,000万元，其中德力西集团融资金额为8,000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收入等。

（3）德力西集团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为54,999,999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9.8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42%，对应的相关融资总额为38,000万元，其中德力西集团融资金额为8,000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收入等。

（4）德力西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5）德力西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的情况。

（6）德力西集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延期购回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是	24,999,999	13.59	5.65	2017-2-27	2020-2-27	2020-8-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合计		24,999,999	13.59	5.65					

2、控股股东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系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企业生产、销售回款暂停所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

（3）德力西集团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4）德力西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四、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情况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情况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184,000,000	41.55	144,999,999	129,999,999	70.65	29.35	0	0	0	0
合计	184,000,000	41.55	144,999,999	129,999,999	70.65	29.35	0	0	0	0

五、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2020-021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0万元到1,760万元，同比增长0%-10%。

2、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预计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6,700万元到7,700万元，主要为公司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境外上市主体JHBP(C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JHBP(CY)”）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约5,800万元（税前，未经审计）。

3、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20年第一季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500万元到4,500万元，同比下降约23%到30%。

4、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拜特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拜特公司”）核心产品丹参川芎嗪注射液受国家合理用药重点监控目录及医保目录调整等政策持续深化影响以及市场环境影响，2020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减少约3.55亿元，导致贵州拜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约9,200万元。扣除贵州拜特公司核心产品丹参川芎嗪注射液销售收入后，公司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约15.97亿元，较2019年第一季度同口径增长约2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将增加0万元到1,760万元，同比增长约0%到10%。

2、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3,500万元到4,500万元，同比下降约23%到30%。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披露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19.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070.74万元;每股收益:0.07元。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影响

2019年6月，公司完成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康恩贝集团金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康恩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80%的股权，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中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及合并日前的当期数进行追溯调整。经追溯调整后，公司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39.5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5,064.12万元，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的基本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面对2020年开年以来环境和形势变化，公司积极应对，依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要求及指导意见等，在保证有效安全防控的前提下，至2月末已经全面复工复产，公司生产经营运作有序。

公司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6.70亿元，较2019年第一季度同比下降约4%。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拜特公司核心产品“恽形”牌丹参川芎嗪注射液继续受2019年下半年国家有关合理用药重点药品监控目录出台和医保目录调整等政策持续深化影响以及市场环境影响，销售同比有较大幅度下降，销售收入同比减少约3.55亿元，同比下降约83%。扣除丹参川芎嗪注射液销售收入后，公司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5.97亿元，较2019年第一季度同口径增长约22%。公司主要大品牌大品种产品如“金笛”牌复方鱼腥草合剂、“金艾康”牌汉防己甲素、“金康速力”牌乙酰半胱氨酸泡腾片、“康恩贝”牌肠炎宁系列、“康恩贝”牌麝香通心滴丸、“天保宁”牌银杏系列等产品，以及大健康业务产品如“珍视明”牌眼健康系列产品、维生素类保健食品等销售增长良好;但部分处方药品种龙金通淋胶囊、夏天无系列产品等受终端市场环境影响销售有所下降。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

1、贵州拜特公司丹参川芎嗪注射液销售下降影响:

贵州拜特公司丹参川芎嗪注射液受国家有关合理用药重点药品监控目录和医保目录调整等政策持续深化影响以及市场环境影响，销售收入同比下降约83%，导致贵州拜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约9,200万元。

2、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预计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6,700万元到7,700万元，主要为公司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境外上市主体 JHBP(CY)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的影响，具体如下:

经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 Kang Ji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中文名:康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嘉医疗 BVI”）转让其所持有的JHBP(CY)24,486,666 股股份，占JHBP(CY)股权的4.4284%。2020年2月初JHBP(CY)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且康嘉医疗 BVI 已收到 JHBP(CY)签发的新的股东证明，该项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经测算，上述股权转让产生投资收益约 5,8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2020-022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注射用帕瑞昔布钠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康恩贝”）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帕瑞昔布钠《药品注册批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批件的主要内容

1、药品名称:注射用帕瑞昔布钠

2、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03115

3、剂型:注射剂

4、规格:40mg（按C19H18N2O4S计）

5、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6、注册分类:原化学药品第6类

7、申请人:浙江金华康恩